

沅江市乡村振兴局

关于发放 2021 年春季雨露计划补助资金的函

沅江市财政局：

根据省扶贫办、省财政厅《关于切实做好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扶贫补助工作的通知》（湘扶办联[2018]3 号）及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 2021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的通知》（湘振局发[2021]8 号）文件精神，经镇村两级摸底核实上报、市乡村振兴局审定，本次需补助 566 人次，共 84.9 万元。其中 2021 年春季 522 人次共 78.3 万元（详见附件 1），往年学期补发 18 人次共 2.7 万元（详见附件 2），往年打卡未成功补发 26 人次共 3.9 万元（详见附件 3）。因往年打卡不成功退回，现财政国库结余退回资金 3.9 万元，故本次财政实际拨付金额为 81 万元，从本级资金列支。

现请贵局根据名单及时下拨资金，确保学生补助到位。

附件：1. 2021 年春季雨露计划补助发放名单

2. 补发往年学期人员名单

3. 往年打卡未成功补发人员名单

